

# 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青字〔2012〕3号



## 关于评选表彰 2011 年度优秀团员、 优秀团干、红旗团支部的通知

各系团总支，各班级团支部：

为进一步推动我院青年示范群体建设，深入推进我院创先争优活动，充分发挥基层团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青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营造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良好氛围，促进团员青年青年的成长与发展，扩大优秀团员、团干部在全院共青团工作中的影响力，决定开展 2011 年度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红旗团支部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参评条件

#### 1、优秀团员

- 1) 合肥学院已注册共青团员（含保留团籍的党员）；
- 2)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3) 有优良的道德品质，模范遵守和执行学生守则和学校的规章制度，遵守团的章程，履行团员义务，认真参加组织生活；文明礼貌，遵章守纪，团结同学，乐于助人，能起表率作用；

4) 学习成绩优良，上一年度综合成绩在班级前 50% 以内（大一同学以第一学期文化课成绩、大类分专业后以本学年第一学期文化课成绩为准）；

5) 2011 年度有补考科目、参加团校培训未结业及有其他违反校纪校规、团纪的行为的团员均取消其评优资格。

## 2、优秀团干

1) 符合优秀团员的条件；

2) 必须在团学组织中担任团干职务（团总支委员、团支部委员、团小组长，院系学生会、学生社团联合会、青年志愿者联合会成员和学生社团第一负责人）；

3) 热心为集体、他人服务，主动积极参与学校各级团组织的工作，工作勤奋踏实，开拓创新，表现突出，成绩显著，得到广大团员青年青年的认可。

## 3、红旗团支部

根据《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评办法（试行）》和《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核评分细则》进行评选。（见附件 1）

## 二、评选比例

1、优秀团员、优秀团干：各团支部评选的优秀团员数不得超过本支部团员总数的 10%；优秀团干数不得超过本支部团干（班级团支部书记、宣传委员、组织委员及团小组组长）总

数的 10%；院、系学生会、院学生社团联合会等相关团学组织的优秀团干总数不得超过本组织团干总数的 20%。

2、红旗团支部：各系团总支在达标支部中选取前 25%的团支部申报红旗团支部。

### **三、评选办法**

评选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由班级团支部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同学提名，并召开班级支部大会投票选举，严格按照得票的多少推选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经团总支评议上报，团委审批；评选红旗团支部，由要求参评的团支部提出申请，团总支评议上报，团委审批。

### **四、有关工作要求**

1、各单位要对评选工作高度重视，统筹考虑日常工作表现，严格把关，通过申报评选，形成正确导向，激励和调动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团干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各单位要对拟申报单位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考核，确定申报名单，并指导和督促申报单位和个人认真填写申报表，按要求撰写申报事迹材料（个人材料要求字数在 1000-2000 字，集体材料字数 3000-5000 字），申报红旗团支部需提交 2011 年度开展的主题团日活动资料及《团支部工作手册》。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红旗团支部评选材料（见附件 2、3、4）一式两份均于 3 月 30 日下午五点之前报送至院学生会办公室（南区：大学生活动中心 208 室；北区：职培楼 403 室）。

3、各团支部上报评优名单同时提交上一年度成绩表并加盖系团总支公章（注：大一年级为第一学期文化课成绩表、大

类分专业后为本学年第一学期文化课成绩)。

4、团委将公示和公布评选结果并在五四期间进行表彰。  
评选结果要严格按照规定在《团支部工作手册》、团员证中做好记录。

联系电话：2159066, 2159201

电子邮箱：2159067@163.com

- 附件：1、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评办法（试行）  
2、合肥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登记表  
3、合肥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申报表  
4、合肥学院“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  
合肥学院  
2012年3月8日



**主题词：** 评选 表彰 优秀团员 优秀团干 通知

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

共印 5 份

## 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评办法（试行）

院青字〔2007〕4号

为了深化我院基层团组织建设，进一步调动基层团组织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全院团支部工作向着科学化、规范化、特色化方向发展，充分发挥其团结、教育青年的核心作用，特制定本办法。

### 一、考评原则

1、实事求是的原则：着重考评平时的实际工作情况，注重原始材料积累，贯彻勤俭节约的要求，反对考评准备过程中搞形式主义。

2、绩效原则：着重考评支部工作围绕目标体系所采取的相应措施和取得的实效。

3、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考评小组成员在考评过程中应坚持标准，秉公办事。

### 二、时间安排：

自查自评阶段：3月中旬；

考核评比阶段：4月上旬；

总结表彰阶段：4月下旬。

### 三、考评方法：

由院团委和各系团总支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考评小组，按本办法的要求，通过审阅总结材料、查阅原始档案等形式对各学生团支部的工作进行考评。

### 四、考评程序：

1、各支部对照《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核评分细则》中有关内容，进行自查自评，算出自评得分；

2、各班团支部准备好能反映支部工作的原始材料；

3、考评小组集中查看相关材料；

4、根据检查情况，考评小组评出检查得分；

5、根据检查得分在系内进行积分排名。

### **五、达标及评优：**

1、达标支部的标准：基础分不低于 60 分；

2、院级“红旗团支部”的申报：各系团委在达标支部中选取前 25% 的团支部，然后根据其基础分、附加分两项总积分择优申报。一学年内有成员受到行政或团纪处分的支部不得参加院“红旗团支部”的评比。

3、对获得院“红旗团支部”称号的支部，可以单独申报一名院级“优秀团干部”。

4、全院各级团组织要及时总结推广“红旗团支部”的先进经验和成功做法，同时对极个别组织涣散、战斗力不强的不合格团支部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进行整顿。

**六、本办法由院团委负责解释和修订，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表：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核评分细则

附表

## 合肥学院学生团支部工作考核评分细则

	系	团支部	年	月	日
项目	具体目标要求		分值	评分标准	
支委会建设 20	1、组织健全，分工协作，每年进行民主改选。		4	按 4、3、2 评分。未按期改选扣 2 分。	
	2、支委学习成绩优秀，团结协作，以身作则，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		4	一学年中支委中有 1 人次补考扣 0.5 分，2 人次补考扣 2 分，3 人次重修扣 3 分。	
	3、每 2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支委会，研究布置工作。		5	根据记录评分，少一次扣 1 分。	
	4、每学期至少召开两次支部大会，研究、布置、总结支部工作。		3	少一次扣 1 分。	
	5、支委会在系团总支领导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的。		4	按 4、3、2 评分，软弱涣散扣 3 分。	
组织工作 25	1、学期初工作有计划，学期末工作有小结。		4	按 4、2 评分。缺一项扣 2 分。	
	2、“推优”工作坚持标准、程序规范、手续齐备。		4	不坚持标准，未经民主测评，无特殊情况临时推优的发生一例扣 1 分。	
	3、及时接转团员的组织关系。		2	未按规定做好接转工作的扣 2 分，接转不及时扣 1 分。	
	4、按期进行年度团籍注册，及时修订团员花名册。		3	未按规定做好年度团籍注册、花名册修订工作的各扣 2 分，注册修订工作不及时扣 1 分。	
	5、认真做好团员年度统计工作，及时准确填写并上交统计表。		3	未按规定做好统计上报工作的扣 2 分，统计上报不及时扣 1 分。	
	6、及时足额收缴团费。		2	未按规定做好团费收缴工作的扣 1 分，收缴不及时扣 0.5 分。	
	7、认真及时如实填好《团支部工作手册》。		4	填写不及时扣 1 分，填写不认真、不规范的扣 2 分，填写不实的扣 3 分。	
	8、评奖和评优公正、公平、公开。		3	有不公正、不公平、不公开情况扣 2 分。	
自查得分					检查

教育管理 15	1、组织好一年一度的团员民主教育评议，程序规范，解决突出问题。	4	教育评议活动未按规定程序进行的扣 2 分，效果不理想的扣 1 分。		
	2、认真开展理论学习活动。	3	每次 1 分		
	3、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团日活动，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效果好。	4	按 4、3、2 评分。未开展不得分。		
	4、严肃团纪，及时处理教育违纪违规团员，团员违纪违规率低。	4	支部成员有违规违纪一人次扣 1 分。		
学风建设 15	1、围绕学风建设经常性开展学习交流、学习竞赛活动，措施得力，效果明显。	5	未开展任何活动的不得分，开展但效果不明显扣 1 分。		
	2、积极组织同学参加“挑战杯”和各种竞赛。	4	未做任何组织工作的不得分，无人参加系级以上（含系级）活动的不得分。		
	3、支部学习氛围好，每学年支部成员补考率低。	6	支部成员中每有一人次补考扣 0.5 分。		
社会实践、 志愿者活动 15	1、暑假社会实践活动认真布置落实及时总结交流。	3	未认真布置的扣 2 分，开学后未组织交流的扣 0.5 分。		
	2、暑期社会实践参与率高。	5	参与率 100%得 5 分、90%以上得 3 分、80 以上得 2 分、低于 70%不得分。		
	3、如实填写社会实践登记表，认真撰写实践报告。	3	参加人员中实践登记表缺失或填写不实一份扣 0.5 分，无调查报告一人扣 0.5 分。		
	4、积极开展青年志愿者服务活动，效果佳，反响好。	4	未开展任何活动的不得分。		
文体活动 10	1、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群众性文体活动，寓教于乐。	5	根据记录评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2、积极组织参加院、系组织的各项文体活动。	5	未做任何组织工作的不得分，无人参加系级以上活动的不得分。		
合计	达标分合计	100	累计得分		

附加分 20	1、组织开展的主题活动，在最佳团日活动评比中获奖。	4	按获奖等级评分。、省级 4 分、院级 2 分		
	2、有支部成员在系级以上各级团学组织担任主要学生干部。	2	院级 0.5 分/人次、系级 0.2 分/人次。		
	3、有支部成员在“挑战杯”系列竞赛中获奖。	3	按获奖等级评分。国家级 3 分/件、省级 2 分/件、院级 1 分/件		
	4、有支部成员在校市级以上正式刊物独立发表作品。	5	国家级期刊 5 分/篇、省级 4 分/篇、院级 3 分/篇。非学术论文按 3、2、1 评分。		
	5、个人或集体获省、校、院社会实践活动奖励或青年志愿者奖励。	3	按获奖等级评分。国家级 3 分/次、省级 2 分/次、院级 1 分/次。		
	6、个人或集体在院级以上比赛或评比活动中获奖(与上述不重复)或代表学院参加活动，为学院争得荣誉。	3	按获奖等级评分。国家级 3 分/次、省级 2 分/次、院级 1 分/次。		
	附加分合计	20	累计得分		
总计	两项总计分	120	两项累计得分		
申报情况	团支书签名： 年 月 日	团总支 审核 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院团 委考 评意 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合肥学院 2011 年度优秀团员（团干）登记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系别班级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职 务		推选类型	优秀团员（ ）、优秀团干（ ）		
上年度综合成绩 (文化课)排名					
个人主要事迹：（可另附页）					
班级团支部推荐意见：					
团总支意见：			团委意见：		
备注：请在推选类型后面打“√”。					

附件 3

## 合肥学院 2011 年度优秀团员、优秀团干审报表

团支部名称:

团员总人数:

实际投票人数:

日期:

序号	姓名	上年度综合成绩(文化课)排名	担任 职务	优秀团员候选人 (打“√”)	得票数	优秀团干候选人 (打“√”)	得票数	评选结果(打“√”)		备注
								优秀团员	优秀团干	

辅导员签名:

系团总支盖章:

附件 4

## 合肥学院 2011 年度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支部名称		人数	
考评分数			
主要事迹	(可另附页)		
团总支意见:	团委意见:		
盖章	盖章		

共青团合肥学院委员会 制表